

关于初步设计批准的证明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增城交易部：

我单位组织实施的省道 S380 线腊布至福和段 (K12+000~K31+159)排水系统改造项目属于道路维修工程，施工图采用一阶段设计方式，不需通过初步设计评审工作，故无初步设计评审批复文件。

特此证明。

广州市增城区公路管理局

2016年 月 日

